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致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根據《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條例》在香港成立)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29至36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以下簡稱“證監會”)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於2022年9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和其他解釋信息。證監會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貴集團的中期財務資料未有在各重大方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2年11月28日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單位：港元)

	未審核及未審閱帳項	
	截至2022年 9月30日 止三個月 \$'000	截至2021年 9月30日 止三個月 \$'000
收入		
徵費	371,176	619,799
各項收費	30,266	41,603
投資損失淨額		
投資損失	(77,318)	(53,578)
減去：託管及顧問費用	(2,506)	(2,927)
從投資者賠償基金收回數額	1,473	1,428
匯兌收益	1,789	11,771
其他收入	78	82
	324,958	618,178
支出		
人事費用及董事酬金	378,215	348,442
折舊		
固定資產	28,010	22,690
使用權資產	36,521	35,635
其他辦公室支出	8,884	8,334
融資成本	1,707	2,000
其他支出	49,517	46,221
	502,854	463,322
季度(虧損)/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177,896)	154,856

此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期間的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僅供參考之用。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2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000	截至2021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000
收入			
徵費		813,174	1,153,923
各項收費		55,675	91,360
投資損失淨額			
投資損失		(155,240)	(20,876)
減去：託管及顧問費用		(5,082)	(5,911)
從投資者賠償基金收回數額	7(a)	2,957	2,852
匯兌收益		11,229	6,304
其他收入		1,449	227
		724,162	1,227,879
支出			
人事費用及董事酬金	7(b)	756,773	707,674
折舊			
固定資產		55,006	45,429
使用權資產		73,043	71,271
其他辦公室支出		17,591	16,529
融資成本		3,488	4,074
其他支出		90,967	84,980
		996,868	929,957
期內(虧損)/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272,706)	297,922

第33頁至第36頁的附註是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9月30日(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於2022年 9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2年 3月31日 \$'000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246,466	263,235
使用權資產		773,465	846,508
租賃按金		37,464	38,118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證券		3,014,758	3,007,591
		4,072,153	4,155,452
流動資產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證券		227,845	184,105
按公平價值透過損益帳的金融資產			
債務證券		389,027	403,442
匯集基金		705,999	891,958
應收帳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41,140	310,861
銀行定期存款		3,139,062	3,015,832
為資助計劃持有的現金	4	140,393	69,296
銀行及庫存現金		73,853	157,790
		4,917,319	5,033,284
流動負債			
預收費用		7,466	7,689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380,278	235,589
租賃負債		119,115	119,326
修復撥備		873	–
		507,732	362,604
流動資產淨值		4,409,587	4,670,68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8,481,740	8,826,132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651,376	722,189
修復撥備		88,047	88,920
		739,423	811,109
資產淨值		7,742,317	8,015,023
資金及儲備			
由政府提供開辦資金		42,840	42,840
購置物業儲備		3,250,000	3,250,000
累積盈餘		4,449,477	4,722,183
		7,742,317	8,015,023

第33頁至第36頁的附註是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未審核帳項			
	由政府提供 開辦資金 \$'000	購置物業 儲備 \$'000	累積盈餘 \$'000	總計 \$'000
於2021年4月1日的結餘	42,840	3,125,000	4,506,448	7,674,288
期內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	-	297,922	297,922
於2021年9月30日的結餘	42,840	3,125,000	4,804,370	7,972,210
於2022年4月1日的結餘	42,840	3,250,000	4,722,183	8,015,023
期內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272,706)	(272,706)
於2022年9月30日的結餘	42,840	3,250,000	4,449,477	7,742,317

第33頁至第36頁的附註是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2年 9月30日止六個月 \$'000	截至2021年 9月30日止六個月 \$'000
營運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期內(虧損)/盈餘		(272,706)	297,922
就下列事項作出的調整：			
折舊－固定資產		55,006	45,429
折舊－使用權資產		73,043	71,271
融資成本		3,488	4,074
租賃按金的利息收入		(144)	(143)
投資損失		155,240	20,876
匯兌收益		(11,237)	(6,338)
出售固定資產收益		(3)	(58)
		2,687	433,033
應收帳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的減少		84,372	44,601
為資助計劃持有的現金的增加		(71,097)	(81,513)
預收費用的減少		(223)	(821)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的增加		144,140	150,859
源自營運活動的現金淨額		159,879	546,159
投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除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外的定期存款的(增加)/減少		(750,555)	193,875
所得利息		56,225	51,612
購入按公平價值透過損益帳的債務證券		(135,252)	(344,879)
出售或贖回按公平價值透過損益帳的債務證券		124,378	346,978
出售匯集基金		2,637	3,190
購入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證券		(119,349)	(68,643)
贖回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到期債務證券		62,273	22,530
購入固定資產		(37,694)	(23,847)
出售固定資產收益		9	58
(用於)/源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797,328)	180,874
融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租賃付款的主要元素		(71,024)	(68,679)
租賃付款的利息元素		(3,488)	(4,074)
用於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74,512)	(72,75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淨額的(減少)/增加		(711,961)	654,280
六個月期間開始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973,151	855,099
六個月期間終結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	261,190	1,509,379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結餘分析

	未審核帳項	
	於2022年9月30日 \$'000	於2021年9月30日 \$'000
銀行定期存款	187,337	1,460,747
銀行及庫存現金	73,853	48,632
	261,190	1,509,379

第33頁至第36頁的附註是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資料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的。

本中期財務資料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定的附註解釋。該等附註包括對就了解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以下簡稱“證監會”)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自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在財務狀況的變動及表現方面而言至關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釋。本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時所需的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當中所載的涉及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作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就上述財政年度的法定帳目，但有關的財務資料是來自該等財務報表的。

證監會及其附屬公司－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和投資者及理財教育委員會的財務業績已合併列入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集團內各實體之間的所有重要結餘和交易，均於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悉數抵銷。

本中期財務資料沿用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

在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的營運並無重大改變。

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近期發展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本集團持有若干以三個月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為參考基準的按已攤銷成本列帳的債務證券。在銀行同業拆息停用前，對該等債務證券的投資將會繼續存在，並在將來進行過渡。本集團已評估有關影響，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不會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正密切留意市況及管理過渡至新的基準利率的事宜，包括由相關銀行同業拆息的監管機構發表的公告。

於2022年9月30日，以美元倫敦銀行同業拆息為參考基準，而尚未過渡至另一基準的按已攤銷成本列帳的債務證券的帳面值是121,660,000元(於2022年3月31日：121,436,000元)。名義合約金額是121,462,000元(於2022年3月31日：121,728,000元)。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未審核帳項 於2022年 9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2年 3月31日 \$'000
銀行及庫存現金	73,853	157,790
銀行定期存款	3,139,062	3,015,83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顯示的款項	3,212,915	3,173,622
減去：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款項	(2,951,725)	(2,200,47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61,190	973,151

4. 為資助計劃持有的現金

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及房地產投資信託的資助計劃(資助計劃)於2021年5月10日成立。資助計劃由證監會管理，並由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府)資助符合條件的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及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在香港設立。為資助計劃持有的現金，僅限於使用該等補貼，因此不可供本集團內任何實體一般使用。未使用的餘額會在資助計劃結束時退還給政府。應付政府的相應款項已計入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5. 匯兌風險

本集團的投資指引列明，我們的投資組合只可投資於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的資產。大部分金融資產均以美元或港元計值，而港元則在兌換範圍內與美元掛鈎。匯兌收益／損失主要是由重估金融資產的美元價值所造成。

6. 在附屬公司的投資

證監會在2002年9月11日成立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已發行股本是0.2元。在2012年11月20日以無股本的擔保有限公司形式設立投資者及理財教育委員會。這兩家公司都是證監會的全資附屬公司，及在香港註冊成立。

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設立是為著利便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成立的投資者賠償基金的行政及管理。

投資者及理財教育委員會的宗旨是要提升普羅大眾的金融知識和理財能力，並協助他們作出有根據的理財決定。

於2022年9月30日，在附屬公司的投資(以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出)是0.2元(於2022年3月31日：0.2元)。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7.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與投資者賠償基金、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證券條例》(第333章)－交易商按金基金以及《商品交易條例》(第250章)－交易商按金基金有關連。除了在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其他部分披露的關連方關係外，本集團還有以下涉及關連各方的交易。

(a)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242(1)條獲投資者賠償基金付還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所有支出

期內，從投資者賠償基金收回了2,957,000元以應付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支出(2021年9月30日：2,852,000元)。於2022年9月30日，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欠投資者賠償基金632,000元(於2022年3月31日：106,000元)，已包括在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內。

(b)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2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000	截至2021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000
董事酬金及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3,022	16,742
退休計劃供款	1,114	1,491
	14,136	18,233

薪酬總額已包括在第29頁的“人事費用及董事酬金”內。董事酬金是為支付在管理證監會事務方面所提供的服務。以上並不包括酌情薪酬，原因是發放該項薪酬的決定須在財政年度終結時進行審批，因此要留待屆時方能確定。

(c) 由非執行董事提供法律服務

一名非執行董事在獲委任前，已受聘於本集團就多項事務提供法律服務。該名非執行董事繼續就他在2020年8月1日獲委任前所展開的事務提供服務。我們在期內根據一般商業條款及條件就有關服務向他支付或應付的費用為88,000元(2021年9月30日：242,000元)。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8. 公平價值計量

(a) 按公平價值訂值的金融資產

下表按照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平價值計量〉內界定的三個公平價值等級來呈列在報告期終結時按公平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與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中採用的層級一致。

	第一級 \$'000	第二級 \$'000	第三級 \$'000	總計 \$'000
於2022年9月30日(未審核帳項) 債務證券	-	389,027	-	389,027
匯集基金	705,999	-	-	705,999
	705,999	389,027	-	1,095,026
於2022年3月31日(已審核帳項) 債務證券	-	403,442	-	403,442
匯集基金	891,958	-	-	891,958
	891,958	403,442	-	1,295,400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的金融工具之間並無任何重大移轉，亦無涉及第三級金融工具的轉入或轉出。本集團的政策是要在公平價值於不同等級之間發生轉移時所在的報告期終結前，識別出有關轉移。

(b) 非以公平價值列帳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價值

除下文披露其帳面值、公平價值及公平價值等級的金融工具外，本集團所有以成本或已攤銷成本列帳的金融工具的帳面值，與其於2022年9月30日及2022年3月31日的公平價值均無重大差異。

	帳面值 \$'000	公平價值			
		總計 \$'000	第一級 \$'000	第二級 \$'000	第三級 \$'000
於2022年9月30日(未審核帳項)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債務證券	3,242,603	2,960,746	-	2,960,746	-
於2022年3月31日(已審核帳項) 按已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 債務證券	3,191,696	3,057,436	-	3,057,436	-

用以估計該等金融工具的公平價值的主要方法及假設概述如下。

已上市的債務證券的公平價值是以未扣除任何交易成本的現行買入價於報告期終結時的市場報價作為計算基準。非上市債務投資的公平價值則以第三者報價作為計算基準。

投資者賠償基金

投資者賠償基金委員會報告書

投資者賠償基金委員會(委員會)的委員現呈交半年報告及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

投資者賠償基金的設立

投資者賠償基金(本基金)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第XII部的規定在2003年4月1日設立。

財務報表

本基金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期間的財務表現及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列於第39頁至第45頁的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內。

委員會的委員

委員會在本期間及截至本報告的日期為止的委員包括：

梁仲賢先生(主席)

林振宇博士

郭含笑女士

溫志遙先生

合約權益

在報告期終結時或報告期間內任何時間，並不存在任何以本基金作為訂約方及由本基金委員佔有重大權益的重要合約。

委員會代表

梁仲賢

主席

2022年11月28日

投資者賠償基金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致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40至45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投資者賠償基金(以下簡稱“該基金”)(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I部的規定設立)於2022年9月30日的簡明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和其他解釋信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該基金的中期財務資料未有在各重大方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2年11月28日

投資者賠償基金

簡明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單位：港元)

	未審核及未審閱帳項	
	截至2022年 9月30日 止三個月 \$'000	截至2021年 9月30日 止三個月 \$'000
收入		
利息收入	11,655	1,357
匯兌收益	518	3,278
	12,173	4,635
支出		
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支出	1,473	1,428
核數師酬金	55	55
	1,528	1,483
季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10,645	3,152

此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期間的簡明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僅供參考之用。

投資者賠償基金

簡明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2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000	截至2021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000
收入			
利息收入		17,938	3,031
匯兌收益		3,236	1,780
		21,174	4,811
支出			
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支出	2	2,957	2,852
核數師酬金		110	110
		3,067	2,962
期內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18,107	1,849

第44頁及第45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投資者賠償基金

簡明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9月30日(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於2022年 9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2年 3月31日 \$'000
流動資產			
應收利息		13,629	1,689
來自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應收款項		632	106
銀行定期存款		2,462,001	2,455,431
銀行現金		375	1,346
		2,476,637	2,458,572
流動負債			
賠償準備	4	3,394	3,394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232	274
		3,626	3,668
流動資產淨值		2,473,011	2,454,904
資產淨值		2,473,011	2,454,904
由以下項目構成：			
賠償基金		2,473,011	2,454,904

第44頁及第45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投資者賠償基金

簡明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未審核帳項			
	來自聯合 交易所賠償 基金的供款 \$'000	來自商品 交易所賠償 基金的供款 \$'000	累積盈餘 \$'000	總計 \$'000
於2021年4月1日的結餘	994,718	108,923	1,340,411	2,444,052
期內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	-	1,849	1,849
於2021年9月30日的結餘	994,718	108,923	1,342,260	2,445,901
於2022年4月1日的結餘	994,718	108,923	1,351,263	2,454,904
期內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	-	18,107	18,107
於2022年9月30日的結餘	994,718	108,923	1,369,370	2,473,011

第44頁及第45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投資者賠償基金

簡明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2年 9月30日止 六個月 \$'000	截至2021年 9月30日止 六個月 \$'000
營運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期內盈餘		18,107	1,849
就下列事項作出的調整：			
利息收入		(17,938)	(3,031)
匯兌收益		(3,236)	(1,780)
		(3,067)	(2,962)
來自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應收款項的增加		(526)	(244)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的減少		(42)	(42)
用於營運活動的現金淨額		(3,635)	(3,248)
投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除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外的定期存款的(增加)/減少		(453,896)	527,376
所得利息		6,003	4,589
(用於)/源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447,893)	531,965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淨額的(減少)/增加		(451,528)	528,717
六個月期間開始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451,903	647,514
六個月期間終結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	375	1,176,231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結餘分析

	未審核帳項	
	於2022年 9月30日 \$'000	於2021年 9月30日 \$'000
銀行定期存款	-	1,175,649
銀行現金	375	582
	375	1,176,231

第44頁及第45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投資者賠償基金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資料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的。

本中期財務資料載有簡明財務報表及經選定的附註解釋。該等附註包括對就了解本基金自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在財務狀況的變動及表現方面而言至關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釋。本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時所需的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當中所載的涉及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作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基金就上述財政年度的法定帳目，但有關的財務資料是來自該等財務報表的。

本中期財務資料沿用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

在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基金的營運並無重大改變。

2. 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支出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在2002年9月成立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旨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III及XII部，代表本基金履行與投資者賠償有關的職能及其他職能。本基金負責為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設立及營運提供資金。在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基金償還給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的營運支出為2,957,000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2,852,000元)。

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未審核帳項 於2022年 9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2年 3月31日 \$'000
銀行現金	375	1,346
銀行定期存款	2,462,001	2,455,431
簡明財務狀況表顯示的款項	2,462,376	2,456,777
減去：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款項	(2,462,001)	(2,004,874)
簡明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75	451,903

投資者賠償基金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4. 賠償準備

依據《證券及期貨(投資者賠償－賠償上限)規則》第3條，就每宗在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發生的違責事件的申索，每名申索人的賠償上限為150,000元；而就每宗在2020年1月1日或之後發生的違責事件的申索，每名申索人的賠償上限為500,000元。

於2022年9月30日，本基金就一宗違責事件所引致的申索提撥賠償準備為3,394,000元(於2022年3月31日：3,394,000元)。本基金就該等申索須承擔的最高負債為每名申索人150,000元或所申索的數額，以較低者為準。所有賠償準備均預期將於一年內支付。

5. 關連方交易

本基金與證監會、投資者賠償有限公司及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有關連。除在截至2022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資料所披露的涉及關連各方的交易之外，本基金並無進行任何涉及關連各方的交易。

6. 或有負債

於2022年9月30日，除在附註4所述已提撥的賠償準備外，未決申索為13宗(於2022年3月31日：12宗)。就該等申索所須承擔的最高負債合共2,048,000元(於2022年3月31日：1,875,000元)。負債額按每名申索人的賠償上限(詳述於附註4)或所申索的數額而釐定，以較低者為準。

7. 匯兌風險

本基金的策略只允許投資於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的資產。所有金融資產均以美元或港元計值，而港元則在兌換範圍內與美元掛鈎。在截至2022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基金匯兌收益主要是由重估金融資產的美元價值所造成。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證券賠償基金委員會報告書

證券賠償基金委員會(委員會)的委員現呈交半年報告及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的設立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本基金)根據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第333章)第X部的規定設立。然而，自《證券及期貨條例》(該條例)及其附屬法例自2003年4月1日起生效後，新成立的單一投資者賠償基金，將最終取代本基金和商品交易所賠償基金。截至2022年9月30日為止，本基金已轉撥994,718,000元至投資者賠償基金。在清償對本基金提出的所有申索及其他負債之後，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最後會將本基金內的剩餘款項轉撥至投資者賠償基金。

就本基金的運作而言，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的第X部將按照該條例附表10第74條的規定維持有效。

財務報表

本基金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期間的財務表現及於該日的財務狀況，載列於第48頁至第54頁的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內。

委員會的委員

委員會在本期間及截至本報告的日期為止的委員包括：

梁仲賢先生(主席)

林振宇博士

姚嘉仁先生

郭含笑女士

溫志遙先生

合約權益

在報告期終結時或報告期間內任何時間，並不存在任何以本基金作為訂約方及由本基金委員佔有重大權益的重要合約。

委員會代表

梁仲賢

主席

2022年11月18日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致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49至54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以下簡稱“該基金”) (根據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第333章)第10部的規定設立)於2022年9月30日的簡明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簡明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和其他解釋信息。就該基金的運作而言，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第333章)第10部將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附表10第74條的規定維持有效。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該基金的中期財務資料未有在各重大方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2年11月18日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簡明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單位：港元)

	未審核及未審閱帳項	
	截至2022年 9月30日 止三個月 \$'000	截至2021年 9月30日 止三個月 \$'000
收入		
利息收入	374	36
支出		
核數師酬金	27	27
季度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347	9

摘要

工作回顧

機構發展

活動數據

財務報表

此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期間的簡明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僅供參考之用。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簡明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2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000	截至2021年 9月30日 止六個月 \$'000
收入		
利息收入	508	80
支出		
再分發的收回款項	22	-
核數師酬金	54	54
	76	54
期內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432	26

第53頁及第54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簡明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9月30日(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於2022年 9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2年 3月31日 \$'000
流動資產			
應收利息		258	34
銀行定期存款		96,675	97,670
銀行現金		523	180
		97,456	97,884
流動負債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		10,299	10,309
應付聯交所的已放棄交易權	4	1,450	1,850
		11,749	12,159
流動資產淨值		85,707	85,725
資產淨值		85,707	85,725
由以下項目構成：			
賠償基金		85,707	85,725

第53頁及第54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簡明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未審核帳項						總計 \$'000
	來自聯交所 的交易權按金 (附註4) \$'000	聯交所 的交易 徵費盈餘 \$'000	聯交所及 證監會的 額外供款 \$'000	其他供款 \$'000	累積盈餘 \$'000	撥入 投資者賠償 基金的供款 \$'000	
於2021年4月1日的結餘	54,750	353,787	630,000	6,502	35,751	(994,718)	86,072
來自聯交所的供款淨額	200	-	-	-	-	-	200
期內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26	-	26
於2021年9月30日的結餘	54,950	353,787	630,000	6,502	35,777	(994,718)	86,298
於2022年4月1日的結餘	54,300	353,787	630,000	6,502	35,854	(994,718)	85,725
退回聯交所的供款淨額	(450)	-	-	-	-	-	(450)
期內盈餘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432	-	432
於2022年9月30日的結餘	53,850	353,787	630,000	6,502	36,286	(994,718)	85,707

第53頁及第54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簡明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附註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2年 9月30日止 六個月 \$'000	截至2021年 9月30日止 六個月 \$'000
營運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期內盈餘		432	26
就下列事項作出的調整：			
利息收入		(508)	(80)
		(76)	(54)
應付帳項及應計費用的減少		(10)	(10)
應付聯交所的已放棄交易權的減少		(400)	-
用於營運活動的現金淨額		(486)	(64)
投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除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外的定期存款的減少		22,764	23,877
所得利息		284	91
源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23,048	23,968
融資活動所引致的現金流量			
(退回)／來自聯交所的交易權按金淨額		(450)	200
(用於)／源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450)	200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淨額的增加		22,112	24,104
六個月期間開始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71,486	52,905
六個月期間終結時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3	93,598	77,009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的結餘分析

	未審核帳項	
	於2022年 9月30日 \$'000	於2021年 9月30日 \$'000
銀行定期存款	93,075	76,507
銀行現金	523	502
	93,598	77,009

第53頁及第54頁的附註是本簡明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資料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的。自《證券及期貨條例》於2003年4月1日起生效後，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本基金)最終會停止運作，因此，本基金以非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我們預期本基金將維持運作，直至完全處理清盤人就2003年3月31日或之前發生的經紀行違責而提出的所有申索及收回款項為止。

本中期財務資料載有簡明財務報表及經選定的附註解釋。該等附註包括對就了解本基金自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在財務狀況的變動及表現方面而言至關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釋。本中期財務資料並不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整套財務報表時所需的全部資料。

本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當中所載的涉及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作為比較資料，並不構成本基金就上述財政年度的法定帳目，但有關的財務資料是來自該等財務報表的。

本中期財務資料沿用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採用的相同會計政策。

在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基金的營運並無重大改變。

2. 根據代位權收取的股本證券

根據代位權收取的股本證券的公平價值在每個報告期終結時重新計量，所產生的任何盈虧於“收回款項”內確認。股息收入(如有的話)同樣於“收回款項”內確認。

於2022年9月30日，根據代位權收取的股本證券為41元(於2022年3月31日：68元)。由於2022年9月30日及2022年3月31日之結餘太少，以致沒有在以千元為計算單位的簡明財務狀況表上顯示出來。

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單位：港元)

3.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未審核帳項 於2022年 9月30日 \$'000	已審核帳項 於2022年 3月31日 \$'000
銀行現金	523	180
銀行定期存款	96,675	97,670
簡明財務狀況表顯示的款項	97,198	97,850
減去：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的款項	(3,600)	(26,364)
簡明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93,598	71,486

4. 來自聯交所的交易權按金／應付聯交所的已放棄交易權

根據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第104條，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須就每份交易權向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供款50,000元。根據已廢除的《證券條例》第106條，如果無人提出申索或無須提撥其他準備，證監會必須在上述的交易權被放棄後六個月內，向聯交所退回就先前持有人所繳存的按金。在六個月內，本基金就4份新的交易權向聯交所收取了200,000元按金及已就21份該等被放棄的交易權向聯交所退回合共1,050,000元的按金。於2022年9月30日，共有29份交易權合共1,450,000元被放棄但按金則尚未退回(於2022年3月31日：共有37份交易權合共1,850,000元被放棄但按金則尚未退回)。

在六個月內來自聯交所的交易權按金的變動如下：

	未審核帳項	
	截至2022年 9月30日止 六個月 \$'000	截至2021年 9月30日止 六個月 \$'000
在六個月期間開始時的餘額	54,300	54,750
加上：新發出的交易權	200	700
減去：被放棄的交易權	(1,050)	(500)
調整：應付聯交所的已放棄交易權的淨減少	400	-
在六個月期間終結時的餘額	53,850	54,950

5. 關連方交易

本基金與投資者賠償基金及證監會有關連。在截至2022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基金並無進行任何涉及關連各方的交易。